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4年 06月 19日(星期四)上午 11:00 整

開會地點:新竹縣湖口鄉仁政路 18號(本公司二樓會議室)

主 席:陳學聖董事長

董事出席者:陳學聖、陳學哲、鄭志發、張永佳

獨立董事出席者: 賈昭義、龔雙雄、林凱

缺席者:張春榮

列 席 者:古卉妤(財務經理)

記 錄:林惠茹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第十屆第十八次董事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 一】。

-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案由一:選任董事長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由第十一屆新任董事中選任董事長。

2. 敬請 選舉。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一致推選由董事陳學聖先生續任本公司董事長。

案由二:全面改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 本公司現任薪資報酬委員之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一一七年六月十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 2.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請賈昭義先生、龔雙雄先生及林凱先生三位擔任,其資格條件 審核請參閱【附件二】。
 - 3. 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報酬依委任聘雇契約載明方式給付之,請參閱【附件三】。
 - 4. 擬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即刻生效,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
 - 5.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由賈昭義先生、龔雙雄先生及林凱先生三 位擔任。

案由三:全面改選第三屆審計暨風險委員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公司本屆審計暨風險委員之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一一七年六月十日 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 2. 第三屆審計暨風險委員擬請賈昭義先生、龔雙雄先生及林凱先生三位擔任,其資格條件審核請參閱【附件四】。
 - 3. 本屆審計暨風險之委員報酬依委任聘雇契約載明方式給付之,請參閱【附件五】。
 - 4. 擬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即刻生效,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依本公司審計暨風 險委員組織規程執行。
 - 5.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第三屆審計暨風險委員由賈昭義先生、龔雙雄先生及林凱先生 三位擔任。

案由四:全面改選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公司本屆永續發展委員之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一一七年六月十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 2. 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擬請賈昭義先生、龔雙雄先生、林凱先生、陳學聖先生及陳學哲 先生五位擔任。
 - 擬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即刻生效,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擬請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並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組織規程執行。
 - 4. 提請 決議,並推選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由賈昭義先生、龔雙雄先生及林凱先生三 位擔任。

案由五: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擬定本公司「2025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管理辦法(含執行細則)」 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因應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案擬訂定「2025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管理辦法(含執行細則)」 為發放員工認購股數配發原則。
 - 2. 本公司「2025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管理辦法(含執行細則)」增訂全文請參閱【附件六】。
 - 3. 本案經114年06月19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六: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擬定本公司2025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認股分配建議案,提請 計論。

- 說 明: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2025 年 05 月 15 日金管會核准發行新台幣 55,000 萬元,發行 5,500,000 股記名式普通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825,000 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
 - 2. 依據本公司「2025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管理辦法(含執行細則)」為發放員工認購股數配發原則,依照職級、年度績效考核評等及年資做為發放認購張數計算基礎,以2023年09月30日後到職者或2023年度考績E等者,原則不發放。
 - 3. 本次公司董事兼經理人及內部人(同其他員工)之配發情況請參閱【附件七】。
 - 4. 本案經 114 年 06 月 19 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 5.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七:訂定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113年度盈餘分配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台幣112,473,780元及113年度盈餘分配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78,731,646元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計191,205,426元,即每股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台幣2.0元及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1.4元,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修正時,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2. 有關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配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擬訂如下:

最後買進日:114年07月04日;

除息交易日:114年07月07日;

最後過戶日: 114年07月08日;

除息基準日: 114年07月13日;

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114年07月09日至114年07月13日;

現金股利發放日: 114年08月01日。

3.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八:擬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額度壹億元展期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略。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略。

四、散會